

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ཐུན་རིན་ཐོན་ཁྱེད་མི་དམངས་སྲིད་གཞུང་གཞུང་ལས་ཁང་གི་ཡིག་ཆ།

同政办通字〔2025〕13号

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同仁市 2025 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 奖励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各相关单位：

现将《同仁市 2025 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30 日



同仁市 2025 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 政策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黄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黄南州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21-2025）》（黄政办〔2022〕8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相关农业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农字〔2024〕1866号）和《黄南州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黄农牧〔2025〕20号）要求，全面落实我市2025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进一步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加强草原生态保护，促进草原牧区持续稳定发展，确保农牧民收入稳步增长，现结合同仁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基本情况

2025年全市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面积为451.7万亩，经过前两轮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的实施，全市实施区域植物种类、优良牧草所占比例及牧草高度等都有了很大的提高，天然草场退（沙）化状况逐渐恢复向好，草原生态环境持续好转，质量明显改善，对实现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极其深远的社会影响。

二、重要意义

落实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是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

想的具体实践，也是统筹推进草原生态保护，实现农牧区生产、生活、生态互促共赢的重要举措。一是推行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草原植被覆盖度、高度和可食牧草稳步提高，草原生态环境持续好转，质量明显改善。二是农牧民收入持续增长，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三是农牧民主动保护草原意识进一步提高，草原自我修复能力得以明显提升，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四是进一步加快农牧区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草原牧区生态保护和经济发展双赢。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把青藏高原打造成为全国乃至国际生态文明高地”“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围绕省委、省政府确定的绿色有机生态输出地先行区建设，州委、州政府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示范州建设总体思路，以推动同仁市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示范县建设为着力点，按照省、州实施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要求，以草原生态保护为主线，以促进草牧业发展方式转变为核心，以农牧民持续增收为目标，牢固树立“创新、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促进生产、生活与有机结合。坚持问题导向，统筹协调，遵循生态保护和畜牧业发展内在规律，全面推行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建立健全工作落实机制和监测监管机制，实现草原

生态环境恢复改善，畜牧业生产持续发展和农牧民收入稳步提高。

（二）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生态优先的理念，全面推行禁牧、休牧、草畜平衡和基本草原保护制度，遵循草原生态保护和畜牧业发展内在规律，保护和恢复草原生态环境，强化畜牧业生产基础，完善后续产业发展配套政策，将全市各乡镇划定的禁牧区、草畜平衡区进行补助奖励并采取动态管理，持续保护生态环境，改善农牧民生活，推动草牧业生产提质增效。

---政策稳定、明确范围。保持政策目标、实施范围、补助标准、补助对象“四稳定”，不断增加农牧民政策性收入。将所有已承包的草原，群众有意愿而未承包的草原，完善承包后纳入到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范围内。但不能将已征占用草原纳入补奖政策范围，并且及时将销户草原承包到户、联户或村集体经济组织。

---权责清晰、分级落实。做到草原补奖政策资金、目标、任务、责任到部门、乡（镇）、村，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明确职责目标，分解任务指标，强化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任务落实到位。

---因地制宜、统筹协调。认真总结、全面分析、精心研判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情形，坚持稳步推进的原则，确保享受补奖政策的农牧户收益不降低。

（三）目标任务

1.根据《黄南州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

方案的通知》（黄农牧〔2025〕48号）目标任务，我市2025年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总面积为451.7万亩（其中：禁牧奖励补助面积为103.92万亩、草畜平衡奖励补助面积为347.78万亩）。

2.通过实施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继续落实天然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力争“十四五”期间全市草原利用率稳产提质。持续引导农牧民合理配置载畜量，科学利用天然草原，坚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加快推动草牧业生产方式转变，促进畜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稳步提高农牧民收入水平，不断改善生活条件，实现生态转变，生产发展、生活提高“三生”共赢协调发展，聚力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

3.针对年都乎乡6个行政村由于历史遗留问题和草场界限不明等原因，未纳入第一轮、第二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实际情况，市农牧和科技局及时征询年都乎乡人民政府将该乡农牧户纳入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范围内，年都乎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召开了由党委、政府、人大主要负责人、各村联点领导、各村支部书记等参加的协调会，会议一致认为：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因草场界限不清，承包到户、定位上图等前提条件不成熟，甚至对社会稳定具有一定的影响等不利因素，决定暂缓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根据以上明确回复和存在问题，年都乎农牧户不纳入2025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范围内。

四、实施内容

(一) 实施范围：全市 11 个乡镇 72 个行政村，11448 户。

(二) 实施对象：依法取得草原承包使用证，从事农牧业生产并履行草原保护义务的农牧户（包括联户承包）。

(三) 实施时间：2025 年 1 月—12 月

(四) 资金来源：根据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资金的通知》（黄财农〔2025〕25 号）文件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同财农〔2025〕13 号）文件，下达我市的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资金共计 2567.2953 万元，其中禁牧补助资金 1697.8453 万元（包括州级调配下达结余资金 2.0748 万元，按规定上缴财政），草畜平衡奖励资金 869.45 万元。2025 年实际下达我市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共 2565.2205 万元。

(五) 发放程序：集体草场承包到户或联户承包的，由个人申报→各行政村（村委会）审核→以户为单位编制花名册据实统计→村级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公示无异议后上报所在乡（镇）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审核→乡（镇）级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市农牧部门汇总→市农牧部门会同财政、林草部门审核→审核通过后以社保卡“一卡通”形式直接发放到户。

(六) 类型划分：同仁市 2025 年享受草原补奖政策草原面积为 451.7 万亩（其中：禁牧面积 103.92 万亩、草畜平衡面积

347.78 万亩），资金按草原承包面积发放，主要用于禁牧补助和草畜平衡补助。

1.草原禁牧：按照草原生态保护优先的原则，以省上核定的103.92 万亩为基数对全市第一轮、第二轮已划定的禁牧区面积实行动态管理。牧区生态环境恶劣，退化、沙化严重，不宜放牧，以及位于水源涵养区的草原继续实行禁牧封育。对集中连片分布的严重退化草原，采取以村或合作社为单元，以夏秋草原为重点，实施集中连片禁牧；对“镶嵌”分布、不适宜集中禁牧的退化草原，按照自然分布，采取以合作社或牧户（联户）为单元，实施“插花”禁牧。

2.草畜平衡：2025 年全市草畜平衡面积为 347.78 万亩，各乡（镇）要通过季节性休牧和划区轮牧，扩大饲草料种植规模，促进天然草原放牧向舍饲、半舍饲转型；农区和农牧交错地带大力发展饲草料产业，提高规模化养殖比重，促进种养结合、草畜联动、循环发展，建立草原合理利用的长效机制，严格按草畜平衡制度落到实处。

五、资金测算

2025年我市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下达资金2567.2953 万元，年都乎乡20.1166万亩草场和农牧户不纳入2025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补奖资金50.2915万元经市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同意后上缴国库。

1.禁牧补助：2025 年下达草原生态补助奖励资金 2567.2953

万元。其中：禁牧补助面积为 103.92 万亩，每亩补助标准 16.318 元，补助资金 1695.7666 万元，测算后结余资金 39 元将上缴财政。

2.草畜平衡补助：草畜平衡补助面积为 347.78 万亩，每亩补助标准 2.5 元，奖励资金 869.45 万元。

六、实施进度

2025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市级实施方案编制、报批及备案工作，并建立配套政策、目标责任制管理机制。并根据《黄南州 2025 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黄农牧〔2025〕20 号）要求，2025 年草原生态补助奖励资金分两批发放，于 9 月 30 日前完成资金发放任务。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第一批 70%资金的发放工作。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根据考核结果完成第二批 30%资金的发放工作。

2025 年 12 月底前，全面完成禁牧、草畜平衡任务落实工作，完善相关资料、系统录入、上报工作总结等。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工作顺利推进，及时调整完善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充实工作力量，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强化部署，提高政策实施的指挥协调能力和工作效率。各乡（镇）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负责落实本乡（镇）的草原生态保护补奖

资金发放工作，加强信息报送和工作动态报送，确保下情上知，信息畅通，形成市、乡（镇）、村三级联动，党政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明确部门责任。在政策落实中分级管理，分级负责。逐级建立目标责任制，层层签订责任书，明确任务指标，建立健全相关部门协调机制，全力做好草原补奖政策落实工作。

财政部门：负责建立健全草原补奖资金管理规章制度，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保障补奖政策工作经费。

农牧部门：负责做好草原补奖信息系统数据录入和管理，严把各乡镇上报数据审核关。对享受政策的农牧户进行登记造册并录入补奖系统；组织开展政策制定、宣传培训、信息录入、管理及资金发放的绩效考核。会同市财政、林草部门编制实施方案，推动补奖政策落实落地落细，同时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发改部门：负责争取中央及地方预算内投资，支持草原生态保护建设和草牧业转型升级。

公安部门：负责农牧区户籍、人口登记工作，严厉打击破坏草原生态环境的违法犯罪行为。

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部门：负责依据草原承包、经营承包、草原流转合同等，做好草原承包经营权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完善草原承包工作，制定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并进行定位上图，落实禁牧措施和草畜平衡制度，建立健全市、乡（镇）、村三级草原管护网络，加大对草原禁牧、休牧轮牧和草畜平衡制度落实

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会同发展改革部门充分利用遥感手段建立完善草原生态保护动态监测机制，每年进行监测并发布监测结果，牵头组织农牧、财政、统计等部门配合，开展全州禁牧、草畜平衡制度落实情况考核评价，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草原法》《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规范》等规定，进一步规范和优化本辖区内征占用草原审核审批程序，做好受委托审核行政许可工作，强化源头管理和事中事后监管，严肃查处强行占用、未批先占、少批多占和乱占等违法行为。确因建设征收、征用或者使用草原的，落实用地补偿和征收草原植被恢复费，并将征占用草原权属、面积、类型、草原所有者、使用者和承包经营权者等基础信息反馈给农牧部门，以便及时扣除和变更草原补奖政策补助面积等相关信息。

金融部门：负责审核“一卡通”账户信息如有非“一卡通”账户账号和身份号码重复等情况时，暂停发放并及时反馈到农牧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辖区补助奖励农牧民登记造册工作，将草原禁牧区域的草畜平衡区域落实到具体地块，落实每户禁牧和草畜平衡面积以及发放补助奖励数额。基础数据归集管理决定了补奖资金的发放的精准性，草原补奖资金“一卡通”发放依据和相关原始数据来源于各乡镇、村社，汇总成型于主管部门。各乡（镇）政府、村委会要切实履行承担起主体责任，精确、如实提供农牧户花名册及“一卡通”账号，严格审核补助对象、补助范围，严禁公职人员享受补奖资金，严禁农牧户重复享受补奖资

金并及时变更死亡人员信息。纸质版花名册一式三份(附电子版),由村委会、乡(镇)长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上报至市农牧部门。同时,上报村级和乡(镇)两级相关公示影像资料。

(三)强化监督管理。建立自查的监督检查机制,紧紧围绕草原政策落实工作的关键环节,将督查纳入常态化工作,采取定期检查、适时抽查和跟踪检查的方式深入乡(镇)村开展巡查督查,指导督促乡(镇)村工作落实。市政府每年定期组织财政、农牧、林草、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加强对各项草原管理制度、落实措施、基础信息、目标资料、资金兑现程序及金额等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并严格落实草地征占用申报、审批及相关政策和规定,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纠正。市、乡(镇)、村通过设立标识牌,发布公示公告等方式,将补奖政策内容、目标责任及监督电话向社会公布,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坚持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严禁国家公职人员非法享受草原补奖资金,对部门责任履行不到位、工作不力、公职人员享受补奖政策等工作中出现重大问题的,按情节追究相关责任。同时,建立年终考核机制,将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工作纳入到各相关部门和乡(镇)年度考核指标。

(四)加大宣传培训。各乡镇要切实加大政策引导、培训和宣传解释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信息网络等宣传媒体,采取播放宣传片、发放宣传册、组织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准确解读草原补奖政策内容和实施路径,明确政策的红线和底线,提高农牧民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加大市、乡(镇)、村业务工

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培养懂政策、熟业务的工作队伍，确保补奖政策精准落实，实现草原生态和民生双赢。同时，做好信息报送工作，建立信息月报、季报和年报制度，严格按照省、州规定的时间期限将草原补奖落实情况逐级上报至相关部门。

（五）推动生产转型。围绕“禁牧不禁养，减畜不减产”的目标，加强政策扶持，强化对涉农涉牧、乡村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的统筹，加快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持续推进生态畜牧业合作组织与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有效衔接。加大饲草基地、生态畜棚、畜圈、饲草料贮运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推广高效养殖技术，促进草牧业转型升级，实现生态、生产、生活的有机统一。有条件进行饲草种植的牧区要扩大饲草种植规模，通过季节性休牧和划区轮牧，减少天然草原放牧牲畜数量，促进天然草原放牧向舍饲、半舍饲转变。

- 附件：1.同仁市 2025 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面积分解表
2.同仁市 2025 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资金分配汇总表
3.同仁市 2025 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领导小组名单
4.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同仁市2025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面积一览表

乡 名	全市总面积（亩）	禁牧面积（亩）	草畜平衡补助（亩）	备注
多哇乡	1333296.3	300000	1033296.30	
瓜什则乡	577058.95	157462.17	419596.78	
兰采乡	562771.27	326560.11	236211.16	
曲库乎乡	302332.97	32926	269406.97	
保安镇	440231.02		440231.02	
加吾乡	202879.75	36547	166332.75	
隆务镇（牙浪）	140693.76	39111.92	101581.84	
扎毛乡	299407.03		299407.03	
黄乃亥乡	111094		111094.00	
双朋西乡	346068.95	146592.8	199476.15	
年都乎	201166		201166.00	不享受
全市合计	4517000	1039200	3477800.00	

附件 2

同仁市2025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资金分配汇总表

序 号	乡 名	可利用草 原面积(亩)	补助奖励政策						第一批资金发放 70% (元)	第二批绩效资金 发放30% (元)	资金合计
			禁牧补助 (16.318元/亩)			草畜平衡奖励 (2.5元/亩)					
			禁牧面积	标准 (元/ 亩)	资金(元)	草畜平衡面积	标准(元/ 亩)	资金(元)			
1	多哇镇	1333296.3	300000	16.318	4895400	1033296.3	2.5	2583241	5235048.53	2243592.225	7478640.75
2	瓜什则乡	577058.95	157462.17	16.318	2569467.69	419596.78	2.5	1048992	2532921.75	1085537.892	3618459.64
3	兰采乡	562771.27	326560.11	16.318	5328807.875	236211.16	2.5	590528	4143535.04	1775800.732	5919335.77
4	曲库平乡	302332.97	32926	16.318	537286.468	269406.97	2.5	673518	847562.73	363241.1679	1210803.89
5	保安镇	440231.02		16.318	0	440231.02	2.5	1100578	770404.29	330173.265	1100577.55
6	加吾乡	202879.75	36547	16.318	596373.946	166332.75	2.5	415832	708544.07	303661.7463	1012205.82
7	隆务镇 (牙浪)	140693.76	39111.92	16.318	638228.3106	101581.84	2.5	253955	624528.04	267654.8732	892182.91
8	扎毛乡	299407.03		16.318	0	299407.03	2.5	748518	523962.30	224555.2725	748517.58
9	黄乃亥乡	111094		16.318	0	111094	2.5	277735	194414.50	83320.5	277735.00
10	双朋西乡	346068.95	146592.8	16.318	2392101.31	199476.15	2.5	498691	2023554.18	867237.5056	2890791.69
11	年都平乡	201166	0	16.318	0	201166	2.5	502915	352040.50	150874.5	502915.00
12	结余资金										39
13	全市合计	4517000	1039200	16.318	16957665.6	3477800	2.5	8694503	17956515.92	7695649.68	25652205

备注：年度平乡 502915 元上缴财政。

同仁市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 实施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为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形成统筹协调、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提高政策实施的指挥协调能力和工作效率，全力确保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工作顺利推进，现将同仁市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领导小组成员调整如下。

组 长：	赵 建 国	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市长
副组长：	才让东智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卡 本 加	市农牧和科技局局长
成 员：	秦 丽 华	市财政局局长
	史 智 华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汤 海 明	市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三江源 自然保护区同仁市管理局局长
	当增仁青	保安镇人民政府镇长
	娘 吉 合	隆务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卡 本 加	曲库乎乡人民政府乡长
	桑 多	黄乃亥乡人民政府乡长
	闹日本加	扎毛乡人民政府乡长
	加华多杰	双朋西乡人民政府乡长

魏 瑜 婧	加吾乡人民政府乡长
贾 延 云	兰采乡人民政府乡长
尕玛当周	多哇镇人民政府镇长
卡本才让	瓜什则乡人民政府乡长
旦 巴 杰	年都乎乡人民政府乡长
南拉才让	市公安局副局长
才旦卓玛	市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魏 向 成	市农牧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农牧和科技局，卡本加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才旦卓玛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组织实施同仁市2025年度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具体工作。

附件 4

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转移支付名称		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厅	专项使用期	2025年
省级主管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同仁市农牧业综合服务中心
市（州）级财政部门		黄南州财政局	市（州）级主管部门	黄南州农牧局
县（区、市）级财政部门		同仁市财政局	县（区、市）级	同仁市农牧和科技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2567.2953	
		其中： 中央补助	2567.2953	
		省级补助		
		地方补助		
年度目标	全市牧区及半农半牧区草场上实施，实施总面积为451.7万亩，其中：禁牧面积103.92万亩，草畜平衡面积347.78万亩，全年补助奖励资金2567.2953万元。其中：禁牧补助资金1697.8453万元、草畜平衡奖励资金869.4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牧面积103.92万亩，草畜平衡面积347.78万亩）	1
		质量指标	通过补奖政策的实施，促进了草畜平衡发展步伐，使草原生态有了明显的改善。	≥85%
		时效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	2025年12月底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补奖政策为探索草原生态保护长效机制提供了条件，补奖区内农牧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有效缓解了保护草原生态与增加农牧民收入之间的矛盾，提高了农牧民的收入，及时把党的惠农政策送到千家万户，受到了广大农牧民的欢迎和认可，进一步促进了农村牧区社会的和谐稳定。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牧户满意度	≥90%

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30日印发